尊敬的客戶：

感謝您選擇泛宇財富管理部門幫助您做傳承規劃。傳承規劃是整體財務計劃的重要一環。一個以信託為基礎的傳承規劃，能夠幫助您完善安排您的資產，並在財務和健康方面做出最重要的決定，特別是當我們自己沒有辦法做決定，或者過世後，怎麼幫助未成年子女做好傳承。

信託的遺產規劃能對以下內容進行分配：誰將獲得您的資產，他們如何獲得資產，如果您自己無法作出決定，誰來為您的財務和醫療保健問題做決定，以及照顧您的未成年子女（如果適用）。

我們與全國性公司 EncorEstate Plans 進行合作，該公司與多州的律師事務所有多年合作關係，其團隊的技術和財產規劃師，可創建您家庭所需的信託規範文件。我們將協助您創建，審查與更新信託和遺囑相關文件。

作為您的信託代理人，我們會為您提供決定傳承規劃過程中所需的法律信息，幫助您設立傳承規劃。

隨函附上您的傳承規划相關文件，請仔細閱讀並填寫這些文件，如有任何疑問，請隨時聯繫我們！

此致

TransGlobal Advisory LLC

目錄

歡迎信 …… 第 1 頁
傳承規劃簡介 …… 第 3 頁
遺囑與信託 …… 第 4 頁
夫妻信託問卷調查 …… 第 5 頁
第 1 步 婚姻狀況…… 第 5 頁
第 2 步 家庭信息…… 第 5 頁
關於在世子女的信息 …… 第 6 頁
已過世子女信息 …… 第 7 頁
尚存配偶的限制 …… 第 8 頁
第 3 步 受益人 – 誰將繼承所有資產，如何繼承? …… 第 8 頁
第 4 步 管理人、執行人及授權委託人 …… 第 11 頁
第 5 步 醫療保健代理人 …… 第 12 頁
第 6 步 監護人 …… 第 13 頁
臨終決策…… 第 14 頁
臨終遺體捐獻…… 第 14 頁
捐贈遺體的目的…… 第 15 頁
其他意願…… 第 15 頁
意願聲明–醫療保健指令附件 …… 第 17 頁
意願聲明–醫療保健指令附件 …… 第 19 頁

傳承規劃簡介

傳承規劃是整體財務規劃中重要的一環。其可以使您在世時和過世後都能妥善配置您的資產。本文件旨在收集信託規劃時需要回答的一些問題。

每份傳承規劃都包含五項重要決定。下文將列出這些決定與討論擔此重任之人的範例和敘述。

1) 受益人：在您去世時繼承您財產的人。一般來說，如果您有子女，他們是否平均分配財產，或是傳承給子女以外的親人和慈善機構。

2) 財產分配方式：您的受益人在您去世後如何獲得遺產的方式。是否直接把所有的財產傳承給受益人？基於您的受益人的年齡和做經濟決策的能力，您可能希望延遲分配遺產。例如，對於年輕的受益人而言，我們經常看到客戶分階段給予遺產（例子:25 歲時給與三分之一，30 歲時給與三分之一，35 歲時給與三分之一）。主要的財產會根據我們信託裡面的規定來執行，若需要時，年輕受益人將獲醫療、教育和生活費上的資金支持。如果受益人具有特殊健康需求，您可以通過特殊需求信託為其留下資產。

3) 繼任管理人/執行人/財務授權委託人：Successor Trustee（繼任管理人）處理過世後信託以內的資產。Executor（執行人）處理過世後信託以外需要經過遺產驗證的資產。Financial Power of Attorney(財務授權委託人) 處理在世時因為失智或無法做出財務決定，來做出財務和健康相關決定。一個良好的管理人是對財務負責的人，能妥善按您心意處理財務問題。我們通常建議這三個人最好統一以便處理諸多事項。如果您沒有符合條件的家庭成員或朋友，請考慮專業管理人。通常會建議指定 2-3 名繼任者（按優先順序）。

4) 醫療授權委託書(人)：在您無法做出醫療保健決定的情況下，為您做出該類決定之人。您指定的該人士在遇到比如說是否要延長壽命，進行急救，過世後捐贈器官等困難情緒下做出合適的決定。您也可以陳述終止生命和捐獻器官的願望。通常會指定 2-3 名繼任者（按優先順序）。

5) 未成年人的監護人（如有必要）：指定誰來做過世後未成年子女（未滿 18 歲）的法定監護人。監護人主要是照顧未成年子女和做其他決定。當子女滿 18 歲，監護人的工作就自動結束。繼任管理人主要管理信託內的財產，監護人會從管理人處取得撫養未成年子女所需資金。常見指定監護人為父母、兄弟姐妹或親朋好友。指定 18 歲以上成年子女擔任未成年子女的監護人也是常見的。通常會指定 2-3 名繼任者（按優先順序）。

遺囑與信託

我們最常見的問題之一是「遺囑與信託有何區別？」。遺囑與信託文件均是傳承規劃的一部分。若想有一份完整的傳承規划，還需提供醫療和財務方面的授權委託書以及其他文件。

遺囑與信託相似之處：

行使控制權：遺囑與信託闡明誰是資產繼承人，繼承人實際上如何獲得資產，以及指定去世後的財務決策者。遺囑與信託對不同事情的控制程度仍有不同。

修訂：遺囑與可撤銷信託並非“固若金湯”，只要您意識清醒，您就可以做變更。這兩份文件在您失智或去世時則不得再更改。

遺囑與信託不同之處：

規避遺囑認證：信託可以避開遺產驗證；遺囑不能避開遺產驗證，只能告知法庭財產怎麼分配。

公開與隱私：多數州的遺囑認證昂貴且費時，且大多數文件會變成公開資料，相較之下，信託更容易管理，可維護信息隱蔽性。

在世時的控制權：信託可以有能力管理現在持有的財產，萬一失智沒有行為能力及過世後所發生的事情。但遺囑僅能安排過世後發生的事情。一般很多人沒有設立信託是覺得很貴，我們提供的信託服務具較優惠的條件讓你享有信託的好處。

成本差異：多數人對信託最大的誤解是，設立信託比設立遺囑的成本要貴得多，但如果處理妥當，信託的成本相對會更便宜。

其他相關事項：

如果我已經有了信託，為什麼還需要立遺囑？當設立了信託的遺產規劃時，也可以設立一份遺囑。如果未將所有的財產放入信託，遺囑便會在您過世後生效。遺囑受益人是您設立的信託 — 這就是所謂的「拉回式遺囑」。因為在過世後，沒有放到信託裡的財產會拉回至信託中進行統一分配，這部分財產雖然還是要進行遺產驗證，但是會告訴法庭這些財產要如何進行分配。此外，許多州有規定，只能在遺囑中為未成年子女指定監護人。

如果我已經指定了受益人怎麼辦？如果您的部分資產（例如人壽保險或退休賬戶）已指定了受益人，則將按此生效。這便是為何在遺產規劃中有指定受益人非常重要。我們建議這些資產的指定受益人最好和信託的受益人一樣，或者把這些計劃的受益人直接設置成信託本身。

信託、遺囑我應該選擇哪一個？大多數情況下，如果您試圖為受益人（如未成年子女）分配財產、迴避遺囑認證，並希望行使更多的管理權，應該考慮信託規劃。如果您的所有資產均指定了受益人，且受益人已成年又可以信任，資產也不是很多，那麼選擇遺囑規劃便已足夠。

夫妻信託問卷調查

本文件旨在解釋您在制定傳承規劃時所做的主要決定和詳細信息。本文件中所述信息會輸入我們的規劃軟件，該軟件將根據您提供的具體信息對您的遺產計劃進行審查和準備文件。

第 1 步 婚姻狀況

____未婚 ____已婚 ____同居伴侶關係

第 2 步 家庭信息

信託名稱: _____（通常為「姓氏」家族信託）

客戶姓名 1（需要和信託文件上顯示的名字一致）_____

您是美國公民嗎？_____是 _____否

電子信箱: _____

客戶姓名 2（需要和信託文件上顯示的名字一致。）_____

您是美國公民嗎？_____是 _____否

電子信箱: _____

家庭地址: _____ 縣: _____

您主要的居住地址，如果您有多個住所，請採用您在最新稅務申報表中使用的地址。

此套房屋是您持有產權嗎？_____是 _____否

如果您有抵押貸款，您仍然擁有該房屋產權 — 請標記為「是」。

如果答案為“是”，誰持有該房產的當前產權？_____兩人 _____客戶 1 _____客戶 2

您是否希望我們協調將您的房產轉移到信託中（可執行此項業務所屬州需收取額外費用）？

_____是 _____否

您是否持有其他房產？_____是 _____否

您是否有其他上述未列出的投資物業地產？如果該物業由公司（有限責任公司、合夥企業等）持有房屋產權，房地產本身並不需要在信託裡面，但是持有房產的公司最好是由信託來持有。

如果答案為“是”，請列出地址信息：

_____

___

您是否擁有任何商業的股份？ _____是 _____否

這包括任何企業/公司。如果您有需要，我們可以為您準備一份業務轉讓書，以便將公司業務利益轉移到您的信託中，此服務額外收費。這樣可以明確闡明您希望企業/公司歸您的信託所有。我們需要企業的確切名稱和所有者信息。

您以前設立過信託嗎？ _____是 _____否

您現在是否已有一份設立好的信託？如果婚姻關係沒有發生改變，而信託內的資產產權需要做一些修正，可以直接修改信託文件；若婚姻狀態發生改變，那麼您不是要更改信託，而是需要重建現有信託的個人和夫妻資料；重要的是要保有同一信託名稱和日期，如此可避免對現有信託範圍中的資產反復進行重新命名。

如是，過去曾設立的信託名稱和當時簽字日期是什麼？

_____

如是，您持有的全部房地產是否都在信託裡？ _____是 _____否

只有在您確定時，才可標注“是”（這點可以在您的地契上看到，也可以在您的物業稅單上看到）。

如是，您是否希望通過我們為您準備一份現有信託摘要？我們會幫您整理信託裡面的所有資產，此服務需收取額外費用。

_____是 _____否

<u>關於在世子女的信息</u>：

「子女」一詞包含親生或收養的子女。但“不”包含繼子女或寄養子女。對於繼子女，您仍可以將其當成自己的子女。在此處做出重要區分目的是減少您過世後的潛在法律問題。

對於每個子女，請準確地在信託文件中列出正確的名字拼寫。如您想使用中間名或簡寫，請寫在名的方框（例如：填入“John Q”或“John Quentin”）。如您的某個子女之後可能因為婚嫁改變姓氏，您“不需”進行更改來體現這一點。

子女 1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性別：__男 __女

地址（如與您的地址不同）：_____

備用聯繫信息：電子郵箱：_____ 電話：_____

該子女是否為以下人員的親生或收養子女：_____雙方 _____客戶 1 _____客戶 2

是否排除該子女的繼承權？_____是 _____否

子女 2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性別：__男 __女

地址（如與您的地址不同）：_____

備用聯繫信息：電子郵箱：_____ 電話：_____

該子女是否為以下人員的親生或收養子女：_____雙方 _____客戶 1 _____客戶 2

是否排除該子女的繼承權？_____是 _____否

子女 3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性別：__男 __女

地址（如與您的地址不同）：_____

備用聯繫信息：電子郵箱：_____ 電話：_____

該子女是否為以下人員的親生或收養子女：_____雙方 _____客戶 1 _____客戶 2

是否排除該子女的繼承權？_____是 _____否

子女 4 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性別：__男 __女

地址（如與您的地址不同）：_____

備用聯繫信息：電子郵箱：_____ 電話：_____

該子女是否為以下人員的親生或收養子女：_____雙方 _____客戶 1 _____客戶 2

是否排除該子女的繼承權？_____是 _____否

***請在單獨表單中添加其他子女

已過世子女的信息：

該問題可能於此無關，但我們需努力瞭解您家庭的全部情況。如果您的子女去世了，但他又有子女（即您的孫子孫女），如果您希望他們被包括在您的傳承規劃中，這一點就變得很重要。

您是否有已過世的子女？_____是 _____否

若有，請提供以下信息：

已過世子女姓名：_____

該子女是否為以下人員的親生或收養子女：_____雙方 _____客戶 1 _____客戶 2

已過世子女的子女之姓名（如有）：_____

尚存配偶的限制：

過世時，是否要限制尚存配偶對信託內資產的控制和管理權？

_____是 _____否

***請注意，答案通常是否定的。

如果標選“是”，您的信託將在第一配偶去世時分成兩份信託（尚存配偶一方和已故配偶一方）。尚存配偶可以從兩份信託中取出部分資金生活，但“不能”改變已故配偶一方的受益人。
此時合適的方法是，限制尚存配偶改變傳承規劃的權利（這是最常見的例子）。
在一個重組家庭中，或許您不希望尚存配偶能夠改變資產的受益人；但是，在某個配偶過世後，也可以把一部分資產贈與給子女，或者把這些子女指定為人壽保險或退休金帳戶的受益人。下一步您可以具體為所有的受益人安排資產的分配。

第 3 步 受益人 -- 誰將繼承所有資產，如何繼承？

您將決定誰能優先繼承信託中剩餘的財產。然後，您將有機會決定哪些饋贈（如有）是最重要的（例如：捐給慈善機構 10,000 美元）。您也可以將某些個人財產（如珠寶等）作為特定饋贈給不同的人。然而，當您簽署傳承規劃時，您可以選擇列出個人財產，但是對於個人財產項目“不要”進行過多的操作。在傳承規劃中加入過多的個人財產項目，可能會導致傳承規劃未來需要更多修訂，造成不便。對於每個受益人，請說明遺產百分比。此外，還需要說明如果受益人在您之前去世，這部分財產由誰來繼承，以及這些受益人將如何獲得這些資產的處置權（例如: 立即、有根據年齡的限制、或是永遠不會有處置權）。

如果您想把信託財產的一部分留給某些人（例如所有在世的孫子孫女），可以選擇「其他」，註明「所有在世的孫子孫女」。如果將來有更多的孫子孫女出生，您就不必再次修改信託。

這些受益人是否會獲得相同份額？_____是 _____

受益人資料:

受益人 1 姓名: _____ 百分比或利益份額: _____

受益人 2 姓名: _____ 百分比或利益份額: _____

受益人 3 姓名: _____ 百分比或利益份額: _____

受益人 4 姓名: _____ 百分比或利益份額: _____

受益人 5 姓名: _____ 百分比或利益份額: _____

對每個受益人，您需要決定以下內容；請注意，如您對每個受益人的安排是不一樣的，請另外附上說明;

若受益人死亡，您想要該份額分配給:

_____ 按家系順位繼承（通常是該受益人的子女（們））

_____ 失效（分配給其他指定受益人）

_____ 其它: _____

- 按家系順位繼承: 此定義依照受益人的家譜，賦予該家譜中的每個分支以同等份額。例如，如果已過世受益人有四個子女在世，那麼這個份額將被分成四份（每個人 25%）。進一步說明該例子，如果四個子女中有一個已過世，而且該子女有兩個子女，那麼已故受益人的在世子女將獲得三份 25%的份額，最後的 25%將被平分為兩份（各 12.5%）給已故受益人的孫輩。按照家系代位繼承 “不包含” 媳婦或女婿。
- 失效: 該定義是指如果受益人過世，其份額將被收回到總份額中，並在其他獲得一定比例的受益人中進行重新分配。例如，如您有三個受益人分別獲得 50%、25%和 25%的份額，而 25%的受益人中有一個在客戶之前去世，且客戶有失效條款，這 25%的部分將按比例重新分配給其他兩個在世受益人。在這個例子中，50%的受益人所獲份額將上升到三分之二（或 66.67%），另一個 25%的受益人所獲份額將上升到三分之一（或 33.33%）。
- 其它: 如果兩個定義中的任何一個均不符合您的需求，您可以自行規定如何對該份額進行處理，例如在通用條款中載明將把它提供給您的其他受益人之一（而不是在失效情況下的全部受益人），或者指定一個慈善機構來獲得該份額。根據其複雜程度，我們的專業人員可能需要和您做進一步的溝通。

限制條件: 您想對受益人的分配份額進行限制嗎? ____是____否

如「否」，即是同意受益人在您去世後，可對遺產進行任何他們想要的處理。對於那些能夠很好地管理自己財務的成年人來說，這是最常見的方法。

如「是」，有幾個可用的預設選項可供您選擇；如果這些都不是您想要的選項，您也可以選擇「其他」，並寫下您想要的內容。

如果對任何選項選擇「是」，就是預設管理人（負責財務的人）在受益人指定年紀之前，支付給受益人醫療、教育所需資金（文件中定義的所有條款）。資產“不會”被凍結！您的管理人可以用它來支付您受益人的大學費用（包括家教費用、生活費）、醫療、房子首付（歸類為援助）。這部分不需要說的太具體，因為您任命一個管理人是有原因的，您不希望因為無意中過度限制您的管理人，以致在離世後影響到相關決策。

預設選項的簡短定義包括：

- 特殊需要信託：特殊需要信託用於有公共福利需求的受益人（此類受益人因為資產有限而符合條件）。一個特殊需要信託可以補充當前收到的福利（“而非”取代它們）。如果您不確定受益人是否需要“特殊需要信託”，此預設是必要的。若您“沒有”選擇此選項，信託中的專業條款授權人管理人可以把信託文件中任何份額更改為”特殊需要信託”。
- 基於年齡的限制：對於有年幼子女的客戶來說，以下選項是常見選擇。每個受益人都有機會獲得醫療、教育和援助資金（由管理人酌情決定）。然而，受益人要到了特定的年齡才可以接受遺產。
- 永遠沒有處置資產的權利：這是在極端情況下使用的，即是無關乎年紀，但您完全不希望受益人處置其資金。這是一個需要謹慎思考的決定，因為受益人將一生都需要管理人。

如是，您是否需要以下內容？

_____ 特殊需要信託（用於有特殊健康狀況的受益人，他們可能享有基於需求的公共福利）
_____ 基於年齡的限制（受益人仍可獲得用於醫療、教育和援助的資金；如是，請選擇限制：
　　_____ 25 歲時獲得三分之一，30 歲時獲得三分之一，35 歲時獲得三分之一
　　_____ 就讀大學期間或 25 歲時獲得三分之一，30 歲時獲得三分之一，35 歲時獲得三分之一
　　_____ 25 歲時獲得二分之一，30 歲時獲得二分之一
_____ 永遠沒有控制資產的權利
_____ 其他：請說明：

_____

特殊饋贈（慈善、寵物或您生命中的其他人）— 對於每一項，請注明在某一特定配偶過世後，還是雙方都過世後，以及金額或項目：

某些情況下，先過世的那一方，會想把錢留給特定的人（重組家庭中的子女）。如果您打算這樣做， 可以考慮以下選擇：

- 特定項目、資產或固定美元數額：對管理人來說是最容易管理的資產。注意不要餽贈過高的金額，因為如果您去世後，這可能會損害尚存配偶的生活能力（如適用）。
- 您財產的百分比數額：在此請謹慎行事—哪怕您只留下全部資產的 1%，受益人通常有權獲得全部資產的信息，以確保他們能得到其應得的 1%。
- 混合算法：餽贈時要注意 “不超過” 信託財產的某一特定比例 (使用美元為貨幣單位)，例如：100,000 美元，請勿超過信託財產的 10%，有具體金額可較妥善做出規劃。若淨資產下降，管理人可以由百分比數字來規劃餽贈金額。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第 4 步 管理人、執行人及授權委託人

當夫妻中的一方喪失行為能力（過世或失智），會希望您的配偶/伴侶作為主要財務決定代理人嗎？ _____是 _____否

已婚者最常見的答案為「是」。視配偶是第一管理人是已婚夫婦常見的決定，因為您們都是信託的管理人（負責財務的人）。一般而言，如果一方不能成為管理人（過世或失智），另一方仍是主要管理人。

當不能自己做出財務決定（除了配偶或伴侶以外），您想讓誰成為您的財務決策者？請同時列出關係：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若因過世、失智或自願辭職而不能控制您的財務時，繼任管理人/執行人/授權委託人，將會是控制您財務的人，且通常都是指定相同的人來保持一致性。繼任管理人將處理信託資產；遺囑執行人負責您過世後的非信託資產（包括在您的遺囑中）；授權委託人負責您生前的非信託資產。

一個良好的管理人是對財務負責的人，同時也是一個良好的決策者，能按您期待的方式處理財務問題。若您沒有符合條件的家庭成員或朋友，專業的管理人會是合適人選。

您是否希望以任何方式限制這些權力？_____是 _____否

最常見的答案是「否」；如果您希望有人代表您，就請您讓他他們全權處理！

我們很少看到答案為「是」。如果您擁有一家企業，您已明確指定了其他人來管理該企業，在授權委託書中，您可以選擇“有限目的”的授權委託書，例如當您出國時處理房地產交易的文件；如果是該情形，請備註並說明。

授權委託書的生效時限（最常見的是主要代理人/配偶為立即生效方式，其他代理人為有條件生效方式）：

_____ 僅對主要代理人為即時生效方式（最常見於已婚夫婦或同居伴侶關係）

_____ 全部代理人均為即時生效方式

_____ 有條件生效方式

上述授權者之角色即使遭遇失去行為能力也視同有效。

即時生效方式的授權通常只保留用於配偶。話雖如此，佛羅里達州要求所有的授權者都是即時生效的。此外，如您完全信任您的指定代理人，則每個代理人的權力都是立即生效。

一個有條件生效方式的授權委人，在具備行為能力時才會以「有條件」的方式生效。這意味著代理人在根據授權委託書採取行動之前，必須提出有能力執行這個責任之醫療證明。我們經常把這解釋為“我愛您，我信任您，但在您開始為我做財務決定之前，先要有醫生的證明您的心智是正常的”。

這些授權人是否會在同一時間處理授權？_____是 _____否

請謹慎決定是否要指定多個授權人簽署所有文件，這可能會導致很多問題。受益人也可能有失察之誤。

第 5 步 醫療保健代理人

當不能自己做醫療決定時，誰會代您做決定？通常已婚者是由配偶來做決定。請同時列出關係：

#1：_____ #2：_____

#3：_____

您所列出的人員需要在最困難、或有情緒時做出艱難、哀傷的決定。您需要這些人能夠執行您的臨終決定（可能他們與您的想法不一致）。例如，因為無法接受孩子將離世，父母會有太痛苦的情緒，所以很多人不會讓父母來做最後決定。

這些代理人是否會在同一時間行使授權？_____是 _____否

當指定多個醫療保健代理人時，請謹慎行事。因需要多個代理人對所有事情達成共識，可能很難執行。

關於您的醫療保健需求，您是否需要包括具體意願？_____是 _____否

***如是，請填寫隨信附上的每位客戶的意願陳述書。如選「否」，請繼續第 6 步。

第 6 步 監護人

您是否有、或者將來會有 18 歲以下的子女？_____是 _____否

如是，誰有未成年子女的實際監護權？

#1：_____ #2：_____ #3：_____

當去世後，指定監護人（或幾個人）將擁有您未成年子女的實際監護權。監護人與信託管理人會合作照顧（同一個人更好）子女不同的需要（醫療保健、教育、援助等）。監護人不應因為監護您的子女而產生經濟損失。因此，管理人（管理您財務的人士）可以對您監護人的房屋或車輛進行升級改造，以考慮到他們現在需要照顧您的子女的這一事實。如果您不確定是否有足夠的錢給監護人，人壽保險通常被用作彌補這個差額的一種方式。

常見的被指派的監護人/限制：

· 指定您父母的某一方（或他們中的一些）。

· 指定您 18 歲以上的某個子女。

· 另指定一對必須結婚且共同生活、因而有資格成為監護人的夫婦。

· 說明監護人必須住在您家裡或在一定里程內，才有資格成為監護人。

這些代理人是否會在同一時間採取行動？_____是 _____否

請謹慎決定是否要同時指定多個監護人，因需要多個代理人對所有事情達成共識可能很難執行。

被指定的監護人是否有其它限制（例: 必須結婚並共同居住，或居住在某一地區等）？

_____

_____

填寫臨終照護計畫書 - 包含 2 份副本

各州之間的典型醫療保健指示、生前遺囑和各州提供的醫療保健授權委託書有很大的不同。許多客戶相信指定代理者會在需要時做出正確選擇，因此覺得無須逐一討論每一種情況。另一方面，畢竟當處於無法為自己發聲時，許多客戶也希望有更全面的解決方案，所以願意具體的表達他們的需求。這也就是臨終計畫書所在的目的。

臨終決策

這部分可能會引起一些強烈的情緒，以下為可能對您有所幫助的想法：

1. 當有完全康復機會時，會全力救治；您可能會在醫療機構自然過世，但機構不能終止您的生命。
2. 您應該和您所愛的人談談您的感受，畢竟未來可能發生情況是不可預測的。

該問題包含三部分：

臨終決策：如果您選擇了任何一個「不延長壽命」選項，就是通常所說的「拔管」；有兩種情況可以考慮：(1) 當一個人處於永久性無意識狀態時；以及 (2) 當一個人身患末期疾病時。

- 延長壽命：在任何情況下都要採取一切措施來維持您的生命。
- 不延長生命：當永久失去意識或身患末期病症時，若「不想」延長生命，請選擇此項。
- 不延長生命：因處於永久失去意識，所以「不想」搶救以延長生命。但當身患末期病症時，還是要想辦法救治。
- 不延長生命：如果您身患絕症，「不想」救治延長生命。但當永久失去意識時，仍是想辦法救治。
- 不延長生命 — 其它：您可以在此有不同選擇。在簽署文件之前，請明確寫下在哪些情形下不要救治您的生命。

人工營養和輸液：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可以延長您的壽命；根據您的意願，這可能是一件好事，也可能是一件壞事，您可以自行選擇。

緩解疼痛：在任何時候您都可以選擇進行充分治療來緩解疼痛，即使它可能會造成生命危險。或是再選擇不同的方案。

臨終遺體捐獻

進行如下遺體捐獻（選擇所有適用項）：

您可以針對自己想要捐獻的身體部位進行說明（如有）。我們發現大部分人會有以下幾種選擇：

1. 「拿走您想要的任何器官，我不再需要了」或「我覺得他們可能不會想要我身體的全部器官，但他們可以取走」：如果這種情況與您的意願相似，那麼請選擇想要捐獻的器官、組織和其他身體部位。
2. 「我不想成為醫學生手術台上的一具被研究的屍體」：如果這種情況與您的意願相似，那麼您可以只選擇部分器官，或者拒絕做遺體捐獻。
3. 「我只想要某一部分……」：如果這種情況與您的意願相似，那麼您可以選擇其他方式或者將您的意願寫下來進行說明。
4. 「我不希望被解剖」：如果這種情況與您的意願相似，那麼您可以選擇拒絕做遺體捐獻。

捐獻遺體的目的（選擇所有適用項）

您可以說明捐獻遺體的原因。最常見的回答是「我不在乎我的遺體在我過世後被用於何種用途」。如果是這種情況，請選擇移植、治療、研究和教育（或以上全部）。這些術語在許多州都曾被使用。根據您所在州的情況，這些術語可能會有不同的含義，例如：州立法機構以 12 種不同的方式定義了「治療」。

至於誰可以捐獻遺體，有的州不允許讓您有捐贈器官的權利。如果您有很強的意願要進行遺體捐獻，則不必猶豫，請把這個要求加到信託裡面。

其他意願

心理健康治療：心理健康治療的一些例子包括在心理健康機構住院、精神藥物治療和電療。

最常見的答案是，您的醫療代理人或主治醫生可以代表您做出決定。

解剖：當您過世的時候，您是否同意進行解剖（或者想讓您的醫療代理人決定），則可以在此注明。

殯葬安排：前兩種選擇（土葬/火葬）：若您傾向於火葬或土葬，但「未作」預付款安排。

第三種選擇（代理人選擇）：對於火葬或土葬，您沒有特別的偏好，且願意由您的醫療代理人決定。

第四種選擇（預先付款做喪葬的安排）：如果您已做了預付款安排，則會根據此情況來執行，並會將這些文件包含在您的遺產計劃中。

放棄急救同意書：如果您有簽署正式的《放棄急救同意書》，請在此說明。您在此填寫的文件不能取代您原來簽署的《放棄急救同意書》，此事最好和您的醫生一起完成。

物理健康治療：物理健康治療的一些例子包括心肺復甦、機械輔助呼吸、大手術、腎透析、化療、診斷測試、抗生素、輔助食品等。

最常見的狀況是您的醫療代理人或主治醫生可以代表您做出決定。

意願聲明-醫療保健指令附件

本文件旨在為您的親人提供一份特定的健康護理意願聲明。理想狀態下，這可以為您在某些情況下希望發生的情況提供指導。本文件旨在附加於任何相關的醫療保健文件，包括但不限於醫療保健授權委託書、預付醫療保健指令、生前遺囑或醫療保健代理。

臨終遺願

_____ 延長生命
_____ 不延長生命—在任何情況下（永久無意識或末期病症）
_____ 不延長生命—永久無意識
_____ 不延長生命— 末期病症
其他：

_____

人工營養和輸液

_____ 無限期地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
_____ 無限期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除非這明顯增加了我的痛苦且不再符合我的最佳利益。
_____ 在有限的試驗療法基礎上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看是否能改善。
_____ 我「不」希望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
其他：

_____

緩解疼痛

_____ 隨時止痛以減輕疼痛和不適。
其他：

_____

臨終遺體捐獻

_____器官 _____組織 _____所有的身體部位 _____不捐獻遺體

其他：

_____

_____移植 _____治療 _____研究 _____教育 _____全部

其他：

_____

將遺體捐獻給：_____無偏好 _____其他：_____

其他意願

心理健康治療：我想要接受以下心理健康治療：

_____ 同意需要做的任何治療

_____「不」需要任何心理健康治療

_____ 可以由我的醫療代理人或主治醫生來決定

_____ 其他：

_____

解剖： _____是 _____否 _____我的醫療代理人可以決定

_____其他：_____

殯葬： _____土葬 _____火化 _____我的醫療代理人可以決定

_____ 我已經做了葬禮安排，並將這些說明附在了我的計劃中。

《放棄急救同意書》（是否有）： _____是 _____否

物理治療：我想進行以下物理治療：

_____ 同意需要做的任何治療

_____ 不需要任何物理健康治療

_____ 可以由我的醫療代理人或主治醫生來決定

_____ 其他：

_____

日期：_____

_____

客戶名稱：_____

意願聲明-醫療保健指令附件

本文件旨在為您的親人提供一份特定的健康護理意願聲明。理想狀態下，這可以為您在特定情況下希望發生的事情提供指導。此文件旨在附加於任何相關的醫療保健文件，包括但不限於醫療保健授權委託書、預先醫療保健指示、生前預囑或醫療保健代理。

臨終遺願

_____ 延長生命

_____ 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延長生命(永久無意識或末期病症)

_____ 不延長生命-永久無意識

_____ 不延長生命–臨終狀態

其他：

_____

人工營養和輸液

_____ 無限期地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

_____ 無限期地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除非這明顯增加了我的痛苦且不再符合我的最佳利益。

_____ 在有限的試驗療法基礎上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看是否能改善。

_____ 我「不」希望接受人工營養和輸液

其他：

_____

緩解疼痛

_____ 隨時止痛以減輕疼痛和不適。

其他：

_____

臨終遺體捐獻

_____器官 _____組織 _____所有身體部位 _____不捐獻遺體

其他：

_____

_____移植 _____治療 _____研究 _____教育 _____所有

其他：

_____

將遺體捐獻給：_____無偏好 _____其他：_____

其他意願

心理健康治療：我想接受以下心理健康治療：

_____ 可以做任何需要做的事情

_____「不」想要任何心理健康治療

_____ 可以由我的醫療代理人或主治醫生來決定

_____ 其他：

_____

解剖：_____是 _____否 _____我的醫療代理人可以決定

_____其他：_____

殯葬：_____土葬 _____火化 _____我的醫療代理人可以決定

_____ 我已經做了葬禮安排，並將這些說明附在我的計劃中。

放棄急救同意書（是否有）：_____是_____否

物理治療：我想進行以下物理治療：

_____ 同意需要做的任何事情

_____「不」需要任何物理健康治療

_____ 可以由我的醫療代理人或主治醫生來決定_____ 其他：

_____

日期：_____

客戶名稱：_____